北京市东城区行政服务中心

2014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本报告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以下简称《条例》）要求，由北京市东城区行政服务中心（以下简称中心）编制。

全文包括概述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，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和不予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，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、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不足及改进措施。

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2014年1月1日起，至2014年12月31日止。本报告的电子版可在“首都之窗”门户网站（http://202.108.143.23:7001/）下载。由于篇幅所限，如对报告有任何疑问，请与北京市东城区行政服务中心办公室联系（地址:北京市东城区金宝街52号东城区行政服务中心；邮编：100005；联系电话：010-65594781）。

一、概述

2014年，中心按照市、区政府统一部署，认真学习中央、市区关于政府信息公开的新要求、新指示，紧密结合政务服务工作实际，不断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基础管理工作，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运行机制，创新政府信息公开形式。修订完善《东城区行政服务中心政府信息公开指南》，及时更新《东城区行政服务中心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办法》，对主动公开和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的范围、方式和程序作了明确和细化，对依申请公开的受理机构、申请步骤、答复期限等各个环节作出了具体规定，进一步提高了政府信息公开的规范化、制度化水平。

二、主动公开情况

（一）主动公开信息数量

1.中心网上服务平台

将进驻中心办事大厅281项行政许可和服务类事项法律根据、所需材料、承诺期限等信息在中心网上服务平台予以公开。认真做好政务在线网上咨询回复工作，全年共回复网民咨询留言104条，无超期限回复和不回复现象。认真做好政府采购信息公开工作，全年共发布17项招标公告、16项中标公告。根据中心领导分工和各科室职责调整情况，及时修改完善中心机构设置信息。全年发布会议、工作等动态信息78条。网上服务平台全年访问量为528681人次。

2.中心虚拟服务大厅平台系统

采用全景虚拟化场景技术，为办事人提供清晰的交通路线图、形象的中心介绍、各窗口办事指南介绍，即时在线答疑功能方便办事人进行网上一对一实时交流，全年访问人数达45188人次。

3.“数字东城”网站

全年共发布政务动态、会议动态、工作动态、政府采购等信息140条。

4.中心政务微博

根据中心工作实际，开辟业务问答、中心动态、微提示等专栏，重点公布了中心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、创新便民服务举措、联络服务驻区企业方面的信息，及时回复网民留言咨询，全年共发布政务工作信息226条。

（二）政府信息公开查阅场所

通过在一层服务大厅东侧增加办理事项信息公开栏、设置电子触摸屏等方式，将进驻中心窗口事项目录清单予以公开。在一层大厅电子屏幕滚动播放办理事项相关信息，在显著位置张贴《东城区行政服务中心办事大厅方位图》《东城区行政服务中心简介》《东城区行政服务中心服务承诺》等，并随时进行内容更新。2014年，中心累计接收全区政府信息公开纸质文本573份。

三、依申请公开情况

（一）依申请公开受理

2014年，中心未接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，未产生相关的人员、信息和诉讼费用。

（二）行政复议诉讼

2014年，中心未发生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。

四、存在的不足及改进措施

 中心2014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以下不足：一是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认识还需进一步增强；二是政府信息公开渠道还需进一步拓宽；三是政府信息公开发布还需进一步规范。

2015年，中心将重点做好以下工作：

**1.继续加强学习，提高业务水平。**加强对《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等政策法规的学习，使领导干部加深对当前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重要意义、目标任务和工作要求的认识；积极开展经验做法的学习交流，促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水平全面提高。

**2.不断加强信息公开基础管理工作。**继续强化专人负责信息公开工作，明确工作职责，做好日常管理工作。以服务办事群众为目的，在规定的政府信息公开范围内，及时发布和更新依法应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，认真做好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答复工作，进一步加大典型案例报送力度。

**3.深入应用信息化手段推进公开。**以三级政务服务体系建设、“两网融合”为契机，不断加大网上服务平台和大厅智能终端系统建设，进一步加大利用中心门户网站公开信息力度，继续发挥政务微博优势，积极探索政务微信等新兴媒体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中的独特作用，不断加大中心在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、优化经济发展环境、创新便民服务举措方面的宣传公开力度。

北京市东城区行政服务中心

2015年3月